

证券代码：600051

证券简称：宁波联合

公告编号：临 2020-015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4 月 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宁波北仑区戚家山街道东海路 20 号戚家山宾馆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9,348,0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1.957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水荣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由副董事长王维和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2 人，董事长李水荣先生、董事李彩娥女士、董事沈伟先生、独立董事郑晓东先生、独立董事郑磊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董庆慈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 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8,139,272	98.7832	1,050,400	1.0572	158,400	0.1596

2、 议案名称： 公司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8,139,272	98.7832	1,050,400	1.0572	158,400	0.1596

3、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8,139,272	98.7832	1,050,400	1.0572	158,400	0.1596

4、议案名称：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8,139,272	98.7832	1,050,400	1.0572	158,400	0.1596

5、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7,973,672	98.6165	1,328,400	1.3371	46,000	0.0464

6、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8,139,272	98.7832	1,050,400	1.0572	158,400	0.1596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5,833,108	96.4619	3,466,564	3.4893	48,400	0.0488

8、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8,139,272	98.7832	1,050,400	1.0572	158,400	0.1596

9、议案名称：关于授权董事长择机出售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8,063,872	98.7073	1,125,800	1.1331	158,400	0.1596

10、议案名称：关于追加全资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与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水煤浆业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8,136,272	98.7802	1,163,400	1.1710	48,400	0.0488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90,417,6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7,556,072	84.6099	1,328,400	14.8749	46,000	0.5152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23,700	32.1226	638,000	63.3124	46,000	4.565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7,232,372	91.2858	690,400	8.7142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5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972,664	68.3832	1,328,400	30.5585	46,000	1.0583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832,100	19.1416	3,466,564	79.7449	48,400	1.1135
8	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3,138,264	72.1927	1,050,400	24.1634	158,400	3.6439
10	关于追加全资子公司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与浙江逸盛石化有限公司水煤浆业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3,135,264	72.1237	1,163,400	26.7628	48,400	1.1135

注：不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波宁律师事务所

律师：朱和鸽、何卓君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公司聘请的浙江波宁律师事务所朱和鸽律师、何卓君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浙江波宁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2020年4月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9日